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(02)7736-5932

電子信箱：huk030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301342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公教員工因公傷病住院醫療補助相關函釋一覽表

(A09000000E_1130134257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30134257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公教員工因公傷病住院醫療補助相關函釋一覽表1份，請查照轉知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12月25日總處給字第

1134002490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旨揭相關函釋一覽表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

